

国家管网集团东部储运公司罐区智能管控一体化平台在林源作业区试点应用配套设备及技术服务谈判采购公告

【采购项目编号：FAGF-DBCY-25080510】

1. 采购条件

国家管网集团东部储运公司罐区智能管控一体化平台在林源作业区试点应用配套设备及技术服务已由国家管网集团科技部批准实施，采购人为国家管网集团东部原油储运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国家管网集团东部储运公司罐区智能管控一体化平台在林源作业区试点应用配套设备及技术服务已具备谈判条件，现进行公告，请有意向的响应人参与竞标。

2. 采购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2.1 采购项目名称：国家管网集团东部原油储运有限公司罐区智能管控一体化平台在林源作业区试点应用配套设备及技术服务。

2.2 采购项目地点：黑龙江省大庆市。

2.3 采购项目规模：结合课题研究需要及项目组需求，在林源作业区搭建罐区智能管控一体化平台，以数据采集为基础、系统集成为抓手、安全专网为依托、综合展示为特色，提高储罐安全管理水平和提高运行效率，为储罐资源的优化配置、合理利用和安全保护提供支持。包括方案设计，数据库设计与数据清洗，应力应变、浮盘倾角、基础沉降系统接入与联调，大修周期预测数据并网与联调，油气浓度、风力监测、油气成像仪接口开发与联调，油气空间泄漏感知系统、储罐完整性管理模块集成等。

2.4 采购项目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2.5 工期（服务期）：100天

2.6 标段合同估算金额：89 万元（含税），其中设备费 17 万元，技术服务费 72 万元。

2.7 采购范围：结合课题研究需要及项目组需求，在林源作业区搭建罐区智能管控一体化平台。

（1）实现现场储罐应力应变、浮盘倾角及罐基础沉降监测设备集成，平台需实现实时数据监测展示和历史数据存储分析及可视化展示。

（2）实现现场储罐周边油气浓度监测、风力监测、油气监测成像仪等监测设备集成，平台需实现实时数据监测展示和历史数据存储分析及可视化展示。

（3）除现场储罐相关实时监测数据集成外，平台还应集成所具备的储罐大修周期预测、储罐健康评价及监测预警功能。

（4）实现储运系统储罐完整性管理平台系统集成。

（5） 点位配置及调试，为实现对油库储罐罐体的全面监测，搭建系统各层平台、完成数据接入及测试。

（6） 预留接口类型及数量、支持协议种类、模块化扩展能力等（1、应提供支持多个满足国际标准及行业标准的可向上集成的数据接口，如 OPC、ODBC、DDE、API 等，2、需模块化设计，方便扩展和实现系统稳定。3、需预留足够的接口，以满足未来接入网络设备、软件、防雷系统等。）

（7） 充分利用油库现有网络规划搭建专用网络，确保系统集成安全性，同时统筹考虑今后智能站建设时，一体化系统集成接入的便利性。

配套设备清单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参数	单位	数量
1	服务器	应满足国家和行业关于安全可靠、国产化的相关要求； CPU、操作系统等关键部件应采用国产化研制的产品； 主频 2.5GHz/16 核/32MB/135W 处理器*2 颗/64G（32G DDR4-3200*2 条）内存/960G SSD 硬盘*2 块+2.4T SAS 10K 硬盘*4 块/LSI9361-2G 阵列卡/8 口千兆网卡/800W 电源*2 个 冗余电源/导轨/3 年保修 满足或优于以上性能参数要求	台	1
2	工作站	应满足国家和行业关于安全可靠、国产化的相关要求； 处理器 Intel Core i7-12700（12 核 20 线程，最高 4.9GHz） 显卡 NVIDIA RTX 3060 Ti（8GB GDDR6） 内存 32GB DDR4（3200MHz，支持扩展至 128GB） 存储 1TB NVMe SSD + 2TB HDD 满足或优于以上性能参数要求	套	1

3	交换机	应满足国家和行业关于安全可靠、国产化的相关要求； 端口数量：48 个 10/100/1000BASE -T 以太网端口，4 个千兆 SFP 供电方式：冗余双电源 管理和维护：支持 SVF 特性，设备即插即用；支持 网管系统、支持 WEB 网管特性 交换容量：≥432Gbps/4.32Tbps 包转发率：≥87/166Mpps 电源：100-240V AC； 50/60Hz 满足或优于以上性能参数要求	台	1
4	网闸	硬件平台：飞腾+麒麟平台，2U 机架式设备，1Gbps 吞吐，最大并发连接数 20 万，内网 6 个千兆电口（含 1 个管理口）、4 个 SFP 插槽，外网 6 个千兆电口（含 1 个 HA 口）、4 个 SFP 插槽，内外网各 1 个 console 口和 2 个 USB 口，默认单电源，标配提供 IPV4/IPV6 双栈协议、文件交换、数据库同步、双机热备，支持 OPC、Modbus 等工控协议。 软件版本：工控安全隔离与信息交换系统 V2.0 满足或优于以上性能参数要求	台	1
5	网络机柜	尺寸规格 - 高度：2000mm（42U）- 宽度：600mm - 深度：1000mm 结构设计 - 框架：优质冷轧钢板（厚度≥1.2mm） - 前后门：可拆卸网孔门（通风率≥70%） - 侧板：可拆卸，带锁具 承重能力 - 静态承重：≥1200kg - 动态承重：≥800kg（带滑轮时） 散热管理 - 支持顶部/底部走线 - 可选配风扇单元（兼容 12cm/14cm 风扇） 兼容性 - 符合 19 英寸标准机架（EIA-310-D）	套	1

		- 支持 4 柱安装（前后 U 位可调） 安全特性 - 前后门锁具（可选双锁） - 接地设计（防静电） - 抗震等级：8 级（可选配加固套件） 可选配件 - 滑轮底座、PDU 电源条、理线槽、盲板、 层板等		
--	--	--	--	--

2.8 本次谈判不包含的内容：/。

3. 响应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

3.1.1 响应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其它有效证明文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谈判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谈判。

3.1.2 资质证书要求：

具有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且证书有效。

不接受分公司使用母公司资质。

3.2 财务要求：

3.2.1 未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的；未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3.2.2 不存在连续两年资不抵债的情形。投标人需提供 2023-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报表扫描件（报告须按规定加盖单位和个人印章，报表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损益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投标人的成立时间晚于上述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扫描件，成立时间不足一个财务年度的，须提供本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

3.3 业绩要求：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至少有 1 项石油化工行业数字化平台、生产监视平台类似项目业绩（合同金额 $\geq$ 50 万元）（需提供合同及对应合同的发票扫描件，并同时提供查询网站 <https://inv-veri.chinatax.gov.cn> 上的查询截图，否则视为业绩无效）。

3.4 人员要求：

3.4.1 项目负责人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或 PMP 项目管理师资格证书（注册于响应人单位），且 2022 年以来至少有 1 项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数字化平台、生产监视平台类似项目（单项合同金额≥50 万元）项目负责人执业业绩。

3.4.2 上述人员应为响应人正式员工，须提供劳动合同及谈判截止日前 120 日内至少缴纳过一次社会保险的社会保险缴费证明，所配备人员不得随意更换。

3.5 业绩认定条件

应提供①业绩证明文件需提供合同主要页（至少包含合同名称、承发包人名称、承包范围、合同金额、签署页等）扫描件。②若个人执业业绩在合同中不能明确显示，投标人须提供其他书面证明材料；证明材料由发包人或其专业主管部门提供，并加盖发包人公章或其主管部门印章，否则无效。③对应合同的发票扫描件（至少提供 1 张）和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 <https://inv-veri.chinatax.gov.cn> 网站查询截图。不按照上述要求提供的业绩不予认定。

3.6 本项目采用全电子流程，不接受联合体。

4. 注册与采购文件及相关资料获取

获取时间：自 2025 年 8 月 16 日 8:30 至 2025 年 8 月 19 日 17:30。

4.1 本采购项目采用电子采购的方式，通过国家管网电子招标平台（<https://iscm.pipechina.com.cn:8443/home/>）（以下简称交易平台）在线完成谈判工作。所有与本采购项目有关的信息均在本平台提出、发布。

4.2 响应人须在交易平台进行注册、报名、办理 CA 数字证书与电子印章（以下简称 CA 章）、下载采购文件。

4.2.1 “注册”、“报名”方式详见【数字供应链平台-操作指南-《国家管网集团电子招标平台操作手册-投标人》】或咨询 010-21362559；

4.2.2 “办理 CA 章”详见【数字供应链平台-操作指南-《国家管网集团电子招标平台操作手册-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办理》】或咨询 400-9197-888。

4.3 以邮箱和平台联系方式为主，电话为辅助方式，特殊情况期间会有电话联系不上情况，不影响标书购买，潜在响应人根据公告内容自行判断是否参与。如有重要问题，请将问题描述清楚并留下电话发至采购机构联系人邮箱。。

4.4 采购文件平台服务费

文件平台服务费每套 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4.5 采购文件需从交易平台解锁下载。电汇转账支付成功后，响应人登录交易平台并注册报名成功，将银行“转账凭证”以及开户行许可证上传至交易平台；工作人员审核通过并解锁下载。如未按上述要求获取采购文件的响应人，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将不接收该潜在响应人所递交的响应文件。

4.6 本次采购项目需响应人使用 CA 章完成响应工作，潜在响应人注册时须办理 CA 章（具体操作详见“交易平台”网站 CA 办理流程）；CA 章服务收取的费用与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无关。

4.7 潜在响应人如遇到交易平台使用问题，可致电“交易平台”客服热线 010-21362559（人工服务时间 8:00-18:00；智能服务时间是 24 小时）。

4.8 本采购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国家管网集团东部原油储运有限公司招标投标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5. 响应文件递交及谈判

5.1 响应文件编制：响应文件须采用交易平台“投标文件制作软件”进行编制。

5.2 递交时间：递交截止时间前均可递交。

5.3 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8 月 22 日 8 时 30 分。

5.4 递交方式：登录交易平台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5.5 谈判时间：为递交截止时间当日。截止时间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由采购人通知。

5.6 谈判地点：电子交易平台（<https://iscm.pipechina.com.cn:8443/home/>）。

5.7 响应人应准时进入开标大厅，并在开标时间后 40 分钟内解密响应文件，所有响应文件解密完成后 15 分钟内确认开标结果。因响应人原因造成响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响应文件；因响应人之外的原因造成响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其响应文件。

5.8 特别要求：

5.8.1 在下载采购文件后，响应人如决定不参与谈判，须在谈判截止日 3 日前在国家管网电子招标平台（<https://iscm.pipechina.com.cn:8443/home/>）上传弃标函，否则**视为响应人失信行为，一次计失信 20 分，累计失信达到 60 分，**

将在东部原油储运有限公司限制投标或响应 3 个月；失信达到 80 分，限制投标或响应 4 个月；失信达到 100 分，限制投标或响应 6 个月。

5.8.2 本次采购采用“网络在线、远程响应的方式”，响应人按要求远程提交电子响应文件、远程在线参加谈判会、远程解密响应文件。如响应人首次使用，请提前熟悉了解平台使用规则，如遇使用问题或故障排除的请及时致电平台客服电话。

5.9 采购人不要求响应人提交保证金。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6.1 本谈判公告在国家管网电子招标平台 (<https://iscm.pipechina.com.cn:8443/home/>) 上发布，同时推送至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采购人发布信息（含澄清、答疑及其他相关信息）均在国家管网电子招标平台 (<https://iscm.pipechina.com.cn:8443/home/>) 上进行，响应人自行承担由于不及时关注此类信息所造成的损失。

7. 采购人

名称：国家管网集团东部原油储运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北京路 1 号科技研发中心；

邮编：221008；

联系人：吴尚书；

电话：0516-83454034；

电子邮箱：wuss01@pipechina.com.cn。

采购机构名称：国家管网集团东部原油储运有限公司招标中心；

地址：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北京路 1 号项目管理中心；

邮编：221008；

联系人：李海涛；

电话：0516-80581820；

电子邮箱：liht07@pipechina.com.cn。

2025 年 8 月 16 日